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申报表

（ 2026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九江市柴桑区总医院			
联系人		桑梓尧	联系电话	18370117650	
部门职能依据（三定方案批文号）		部门职能简述 整合优化全区医疗卫生资源，对3家区直公立医院及15个乡镇卫生院、公有产权村级卫生室等单位的医疗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实现区乡村服务一体化，推进落实医疗卫生分级诊疗，引进培养医疗卫生人才、提供医疗信息技术服务及后勤保障，按照区委区政府和主管部门的要求，履行办医职责及总医院医疗机构国有资产运行管理责任等职责。			
近三年单位职能是否出现过重大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部门是否为一级预算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所属部门领域		卫生健康	直属部门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9	编制控制数	16	
在职人员总数		4	其中： 行政编制人数	0	
事业编制人数		4	编外人数	0	
上年预算 (万元)	批复数	357.26	调整数		
	实际支出数	389.29	执行率	108.97%	
	年末结转结余数				
当年预算 (万元)	收入合计	636.17	其中： 上级财政拨		
	本级财政安排	42.00	其他	594.17	
	支出合计	636.17	其中：人员经	176.76	
	公用经费	459.41	项目经费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部门职能分解		部门中期目标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行政管理		认真落实会议议事制度，重大问题集体决策，扎实推进廉政建设，锻造高素质人才队伍，整合行政职能部门		强化指令性工作落实，推进人事、财务、业务、药品、信息等统一管理；加强人才引进，完善人才储备，提高管理服务水平；优化设置行政管理部门，科学设定行政管理规模，提高工	
医疗服务		转诊会诊等多中心建设，网格化管理，推动优质资源下沉，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转诊会诊等多中心建设，全区网格化管理；锚定意向合作目标，广泛开展深度合作；提升区域急救服务的协调能力 and 效率	
信息化建设		推进医共体信息化平台以及中心药房的建设，数据互通互享，延伸到基层		构建全区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平 台，融合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立慢性病管理系统，建立120指挥调度管理系统，建立健康体检一卡通管理系统	
医保管理		优化医保基金打包管理，强化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优化医保支付方式，强化医保政策培训，统筹化解医保资金缺口，加强医保资金使用监管	

年度主要任务名称	工作内容	对应年度绩效目标和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其中:财政,其他:)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资源统一管理,制定完善医共体相关制度。强化医共体内部民主决策,进一步加强人事、药品检验资源统一管理,对成员单位单独设账、集中核算。信息系统互通互享、结果互认,达到服务同联动。	完成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评审工作,转诊会诊等中心建设,推进人事、财务、医疗、药品、信息等统一管理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与质量	积极争取政策支持,推动编制统筹使用机制的建立;与省级医院开展深化合作推动各院区在专业技术、人才培养、科研创新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信息化建设共享共用,对接医共体信息化平台的融通	探索构建动态编制池,完善人才储备,推动资源下沉,提高各院区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全区医共体信息化平台以及中心药房建设	
保健康强化医防融合	积极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融入诊疗体系工作机制,加强医疗和预防的结合,推动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的深度融合	强化全民网格化管理,推动医防有效协同,提高居民的健康意识和防病能力	
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统筹用好用活医保资金,根据医疗资源需求,科学规划资金分配原则,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优化医保基金打包管理,强化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共体建设工作经费		636.17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效益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31.06%
			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中级及以上医师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派驻人数		16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均收入与牵头医院人均收入比		≥75%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收入占公立医院总支出		≥12.9%
			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保基金支出占比		≥16%
	时效指标		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比		≥6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5年底完成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评审		按年度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住院人均费用增幅		<10%,或较上年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慢病患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率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比		≥36.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共体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医共体职工满意度		≥78.86%	